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6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投票的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监事人数3人，其中监事堺谦二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董瑞旭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全体监事一致选举董瑞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：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3月16日